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审阅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8125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阅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5）第 8125 号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岷山环能”）2025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岷山环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岷山环能 2025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岷山环能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尹超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奇龙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会企01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岷山环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六、1	110,841,589.04	106,652,193.97	短期借款	六、19	210,931,746.91	173,637,43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76,142.86	103,536.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20	982,594.63	3,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六、3	1,128,104.00	1,047,104.00	应付票据	六、21	166,919,036.41	110,739,224.82
应收账款	六、4	37,590,877.54	7,427,736.93	应付账款	六、22	108,483,959.01	104,505,097.03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六、6	119,590,179.90	78,983,385.25	合同负债	六、23	15,118,493.96	12,299,876.62
其他应收款	六、7	17,717,320.14	22,438,415.59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6,086,458.18	5,799,045.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六、25	4,003,218.62	9,863,409.71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6	43,102,465.24	48,372,006.86
存货	六、8	579,219,004.49	533,751,691.68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数据资源				应付股利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7	155,666,428.41	160,014,90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六、28	3,012,508.21	2,646,087.95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36,823,379.21	34,023,667.68	流动负债合计		714,306,909.58	627,880,590.61
流动资产合计		903,086,597.18	784,427,731.95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六、29	50,280,008.58	35,100,000.00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1,117,334.20	1,117,334.20	租赁负债	六、30	994,052.02	994,052.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1	7,711,560.53	7,711,560.53	长期应付款	六、31	8,563,797.15	22,214,702.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六、12	545,137,483.20	562,169,449.14	递延收益	六、32	25,230,555.54	27,091,722.21
在建工程	六、13	20,349,176.81	22,404,799.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239,111.80	239,111.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307,525.09	85,639,588.85
使用权资产	六、14	14,325,030.46	14,561,498.11	负债合计		799,614,434.67	713,520,179.46
无形资产	六、15	42,272,767.21	42,608,41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中：数据资源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33	198,548,000.00	198,548,000.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数据资源				其中：优先股			
商誉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14,074,164.17	12,280,189.44	资本公积	六、34	269,071,911.58	269,071,91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4,781,774.31	4,844,327.32	减：库存股	六、35	-1,582,229.60	-1,582,22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1,016,189.36	1,041,249.36	其他综合收益	六、36	151,191.59	152,58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0,785,480.25	668,738,825.88	专项储备	六、37	33,133,010.70	33,133,010.70
				盈余公积	六、38	254,935,758.49	240,323,097.87
				未分配利润		754,257,642.76	739,646,37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4,257,642.76	739,646,378.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3,872,077.43	1,453,166,557.83
资产总计		1,553,872,077.43	1,453,166,557.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53,872,077.43	1,453,166,557.83

法定代表人：

何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亮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会企02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西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一、营业总收入		812,935,182.31	641,262,979.88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营业收入	六、39	812,935,182.31	641,262,979.88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12,660.62	11,067,990.46
二、营业总成本		801,351,716.51	633,262,657.6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营业成本	六、39	777,279,057.51	606,025,189.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税金及附加	六、40	2,300,029.22	2,559,032.54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销售费用	六、41	91,902.70	60,461.6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管理费用	六、42	8,339,125.13	8,645,951.0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研发费用	六、43	5,764,430.26	9,109,783.5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财务费用	六、44	7,577,171.69	6,862,239.1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利息费用		7,839,847.79	6,688,126.9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收入		346,662.16	228,283.95	(5)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六、45	5,511,043.77	4,924,677.05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410,504.6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7	-906,488.62	216,975.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8	-1,384,186.92	-354,847.98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9	34,398.98	-2,072,224.30	(7) 其他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0	-101,880.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36,352.67	11,125,406.5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612,660.62	11,067,990.46
加：营业外收入	六、51	1,050.00	15,104.5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减：营业外支出	六、52	62,189.04	14,000.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75,213.63	11,126,511.13	八、每股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六、53	62,553.01	58,520.67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12,660.62	11,067,99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12,660.62	11,067,990.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法定代表人：

何秋安

安何
印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君彦

彦赵
印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

侯亮

亮侯
印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会企03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昆山环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1,646,087.23	717,315,55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28,370.55	1,783,912.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6,776,626.39	6,278,000.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313,002.30	30,421,24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351,084.17	725,377,462.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69,829,527.78	40,25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7,751,202.42	723,996,26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142,530.08	70,671,243.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43,445.88	18,521,897.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34,344.63	5,987,801.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9,786.28	5,751,095.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10,928,909.38	12,346,32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557,902.31	760,852,290.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4	71,143,420.67	38,016,89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55	-61,206,818.14	-35,474,827.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73,206.95	43,767,989.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69,323.13	26,903,254.4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42.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04,654.13	-15,431,455.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7,405.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45,172.91	70,683,759.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40,518.78	55,252,303.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405.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67,159.12	7,335,944.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7,159.12	7,335,944.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7,159.12	-6,838,539.26				

法定代表人：

何秋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君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侯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会企01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岷山环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05,919,860.28	77,738,293.58	短期借款		193,478,685.30	156,184,377.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142.86	103,536.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982,594.63	3,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128,104.00	1,047,104.00	应付票据		166,919,036.41	110,739,224.82
应收账款	十七、1	71,417,811.44	36,118,616.80	应付账款		164,010,627.47	135,724,928.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115,858,829.70	78,841,634.99	合同负债		15,095,013.07	12,276,395.7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1,480,926.01	26,135,551.51	应付职工薪酬		5,966,087.73	5,695,375.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3,914,873.46	9,813,833.81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759,072.18	74,576,129.07
存货		579,219,004.49	533,751,691.68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数据资源				应付股利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666,428.41	160,014,90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3,009,455.70	2,643,033.44
其他流动资产		36,120,718.45	33,176,796.54	流动负债合计		778,801,874.36	667,671,703.66
流动资产合计		931,321,397.23	786,913,225.95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50,280,008.58	35,100,000.00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1,617,334.20	51,600,698.52	租赁负债		994,052.02	994,052.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11,560.53	7,711,560.53	长期应付款		8,563,797.15	22,214,702.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541,972,767.41	558,856,634.18	递延收益		25,230,555.54	27,091,722.21
在建工程		10,138,892.23	12,583,77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9,111.80	239,111.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307,525.09	85,639,588.85
使用权资产		14,325,030.46	14,561,498.11	负债合计		864,109,399.45	753,311,292.51
无形资产		42,272,767.21	42,608,41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中：数据资源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8,548,000.00	198,548,000.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数据资源				其中：优先股			
商誉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14,074,164.17	12,280,189.44	资本公积		269,071,911.58	269,071,91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9,935.75	4,827,865.31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6,189.36	695,849.36	其他综合收益		-1,582,229.60	-1,582,229.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7,898,641.32	705,726,484.24	专项储备		79,605.01	79,605.01
				盈余公积		33,133,010.70	33,133,010.70
				未分配利润		255,860,341.41	240,078,11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5,110,639.10	739,328,417.68
资产总计		1,619,220,038.55	1,492,639,71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9,220,038.55	1,492,639,710.19

法定代表人：

何秋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君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侯亮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崂山环境高科股份公司

会企02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817,014,802.01	646,032,152.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2,221.42	11,382,106.1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81,365,206.98	611,333,875.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2,221.42	11,382,106.13
税金及附加		2,230,075.86	2,482,366.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销售费用		91,902.70	60,461.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管理费用		8,224,155.09	8,348,023.8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研发费用		5,764,430.26	9,109,783.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财务费用		6,517,850.11	6,139,937.61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利息费用		6,786,892.67	6,009,183.5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收入		345,627.41	222,477.0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加：其他收益		5,456,909.72	4,877,922.07	5、其他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10,504.6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6,488.62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2,680.73	-351,031.21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98.98	-2,072,224.3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880.34		7、其他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01,440.02	11,422,875.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82,221.42	11,382,106.13
加：营业外收入		900.00	14,104.57	七、每股收益：			
减：营业外支出		62,189.04	14,000.00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40,150.98	11,422,979.9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减：所得税费用		57,929.56	40,873.77				

法定代表人：

何秋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君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侯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会企03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崂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项目	附注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1,485,713.32	717,650,185.9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55,303.98	1,737,659.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313,002.30	30,421,243.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5,525.14	5,376,093.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116,542.44	724,763,93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13,002.30	30,421,243.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5,044,534.77	671,087,637.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71,194.29	18,120,484.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68,009.58	4,105,695.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45,035.83	5,776,844.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43,420.67	30,874,871.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9,208.81	11,328,85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11,430.25	34,980,56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579,973.70	706,313,81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8,427.95	-4,559,32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36,568.74	18,450,12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4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7,517.50	9,020,917.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31,272.52	37,431,787.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18,790.02	46,452,704.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7,405.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405.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0,623.29	5,244,060.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882.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0,623.29	5,345,94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0,623.29	-4,848,537.42				

法定代表人：

何秋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君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侯亮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名称: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曾用名: 安阳市岷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安阳岷山环能高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00172472573E

法定代表人: 何秋安

注册资本: 19,854.80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太行路与龙康大道交叉口西 200 米路北

营业期限: 1999 年 5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2、公司历史沿革

1999 年 5 月, 公司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由股东何福洲、何秋安和王爱云共同出资, 其中何福洲出资 51.00 万元, 持股 51.00%, 何秋安出资 40.00 万元, 持股 40.00%, 王爱云出资 9.00 万元, 持股 9.00%。公司成立时股本业经安阳县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并出具安会验字(99)第 040 号验资报告。

2002 年 5 月, 何福洲将出资中 27.20 万元转让给何秋安, 转让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福洲出资 23.80 万元、持股 23.80%, 何秋安出资 67.20 万元、持股 67.20%, 王爱云出资 9.00 万元、持股 9.00%。

2003 年 4 月, 何福洲将出资中的 9.80 万元转让给何秋安, 转让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福洲出资 14.00 万元、持股 14.00%, 何秋安出资 77.00 万元、持股 77.00%, 王爱云出资 9.00 万元、持股 9.00%。

2003 年 10 月, 何秋安、王爱云以承包经营的土地使用权增资 1,900.00 万元, 其中: 何秋安出资 1,701.74 万元、王爱云出资 198.26 万元。此次增资由安阳新兴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并出具了安新验字[2003]第 180 号验资报告。公司据此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册资金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2,00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福洲出资 14.00 万元、持股 0.70%, 何秋安出资 1,778.74 万元、持股 88.94%, 王爱云出资 207.26 万元、持股 10.36%。

2004 年 4 月, 何福洲将出资 14.00 万元全部转让给何秋安, 转让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秋安出资 1,792.74 万元、持股 89.64%, 王爱云出资 207.26 万元、持股 10.36%。

2007 年 2 月, 股东以货币增资 1,360.00 万元, 其中股东何秋安增资 1,000.00 万元, 王爱云增资 360.00 万元。此次增资由安阳方正会计师事务所验证, 并出具了方正验字[2007]第 021 号验资报告。公司据此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册资金由 2,000.00 万元变更为 3,36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秋安出资 2,792.74 万元、持股 83.12%, 王爱云出资 567.26 万元、持股 16.88%。



2009 年 11 月, 股东以货币增资 2,000.00 万元, 其中: 股东何秋安增资 1,000.00 万元、王爱云增资 500.00 万元, 新股东何占源增资 500.00 万元。此次增资由安阳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 并出具了方正验字[2009]第 159 号验资报告。公司据此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册资金由 3,360.00 万元变更为 5,36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秋安出资 3,792.74 万元、持股 70.76%, 王爱云出资 1,067.26 万元、持股 19.91%, 何占源出资 500.00 万元、持股 9.33%。

2013 年 7 月, 何占源将出资 500.00 万元全部转让给何秋安, 转让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秋安出资 4,292.74 万元、持股 80.09%, 王爱云出资 1067.26 万元、持股 19.91%。

2016 年 3 月, 股东以货币增资 11,000.00 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 16,360.00 万元。其中: 何秋安原出资额 4,292.74 万元, 本次实际新增 3,000.00 万元, 合计出资额 7,292.74 万元, 占比例 44.58%; 王爱云原出资 1,067.26 万元, 合计出资额 1,067.26 万元, 占比例 6.52%; 新增法人股东安阳市永宁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3,000.00 万元, 占比例 18.34%; 新增法人股东安阳市永安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2,000.00 万元, 占比例 12.22%; 新增法人股东安阳市永鑫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增资 3,000.00 万元, 占比例 18.34%。此次增资由河南同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 并出具了同心验字(2016)第 005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8 月, 股东以货币增资 767.5 万元, 由股东安阳市永安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单独出资。本次增资由北京京润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了京润信变验[2016]第 6 号验资报告。公司据此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注册资金由 16,360.00 万元变更为 17,127.50 万元。此次变更后股东出资额、比例为: 何秋安出资 7,292.74 万元, 持股 42.57%, 王爱云出资 1,067.26 万元, 持股 6.23%, 安阳市永宁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3,000.00 万元, 持股 17.52%, 安阳市永安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2,767.50 万元, 持股 16.16%, 安阳市永鑫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3,000.00 万元, 持股 17.52%。

2017 年 3 月, 股东以现金置换实物出资。何秋安、王爱云将出资并计入公司注册资本中的实物共计 1,900.00 万元(其中何秋安 1,701.74 万元、王爱云 198.26 万元), 改以现金等额置换其原有出资。公司置换出资事宜已经安阳华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 出具华泰验字(2017)第 23 号验资报告。

2020 年 12 月 28 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根据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安阳岷山环能高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变更方式为何秋安等原有 5 位股东以其拥有的安阳岷山环能高科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出资。股份公司设立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本次股改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根据 2021 年 6 月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26.10 万元, 由安阳经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公司、王爱云、何占源、付晨豪、张伟惟、安阳市永恒有色金属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方琦、李保平等 13 位出资人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之前一次缴足,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553.60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410C000569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21 年 11 月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1.20 万元, 由安阳市中豫锦明硅业有限公司、安阳市景明供应链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河南希旺钢铁有限公司、河南巴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捷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安阳金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李培艳、戴乐亭、曹素芳等 13 位出资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缴足,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74.80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2)第 410C000016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 5.60 元/股向公司在册股东付晨豪增发 180.00 万股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008.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 公司已收到付晨豪缴纳认购股份款项人民币 1,008.00 万元, 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828.00 万元, 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9,854.80 万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 9260 号验资报告。

自 2022 年 9 月 15 日起,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登记的股份总量为 198,548,000.00 股。

3、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新材料技术研发; 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再生资源加工; 贵金属冶炼; 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塑料制品制造; 橡胶制品制造;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电池制造; 电池销售;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 树木种植经营;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危险化学品生产; 危险化学品经营; 危险废物经营;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阳安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
2	安阳奥特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
3	安阳岷山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
4	安阳安鑫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
5	安阳岷山环能热电有限公司	100.00%	-
6	安阳岷山环能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
7	安阳岷山芯基高科有限公司	-	56.00%
8	安阳岷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9	河南岷山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	
10	岷山环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00.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他详细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上述会计期间所对应的期间。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 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 本公司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目	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本附注六、13 在建工程	100 万元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 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 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 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 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 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 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 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 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 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 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 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 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 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 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 由公司合并编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



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 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 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 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 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 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 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 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 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 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 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② 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 处于第一阶段, 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 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公司均可以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基于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或定性标准时, 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3) 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一般逾期超过 30 天, 最长不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 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 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



标保持一致, 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

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如下:

-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 如: 与对方存在争议, 项目中止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 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 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应收售后回租保证金
组合 2	应收账款、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3	除组合 1、组合 2 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1: 公司评估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较低, 一般不计提坏账; 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一般不计提坏账; 对应收售后回租保证金, 因其可从未来应付租金中抵扣, 一般不计提坏账。

组合 2、组合 3,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	其他应收款预期
	信用损失率	信用损失率	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5%	5%
1 至 2 年	10%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③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④ 核销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 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及其子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 按照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 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 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



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 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 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 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 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 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④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尚未投入生产的多金属伴生矿粉(含铅、金、银、锌等多种金属元素), 在产品主要为粗铅、阳极铅、阳极泥、贵铅、除铜渣等, 均含有多种金属元素, 这些金属元素共同组成了原材料、在产品的账面价值。公司在采购矿粉等原材料的过程中, 综合考虑其所含各金属盈利水平, 公司生产过程系将铅精矿等原材料进行混合配料后投料, 生产铅锭, 并对金、银、锌等元素进行综合回收。原材料、在产品所含金属元素在物理形态上不可分割, 不可单独用于下一环节生产, 也不可单独销售。

公司对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时, 通常按照单种矿粉项目(铅精矿、银精矿等)的可变现净值与其所含各类元素成本进行比较, 判断是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在产品计提跌价准备时, 通常按照单个在产品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与其所含元素成本进行比较, 判断是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 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 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 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 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参照上述附注四 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 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 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 经批准予以核销的, 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 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 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4、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 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 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 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 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 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 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 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 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 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 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 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 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 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 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 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 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 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 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5 (注 1)	5.00%	2.71%-19.00%
机器设备	2-15 (注 2)	5.00%	6.33%-47.50%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00%	19.00%-31.67%



注 1: 房屋建筑物中彩钢房、雨棚等建筑物按照 5 年计提折旧, 主体房屋建筑物使用年限为 20 至 35 年。

注 2: 根据机器设备所处生产环境(如部分设备处于易腐蚀环境)及实际情况, 折旧年限分为 2-15 年。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 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



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

-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3)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 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 ② 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公司在租赁资



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各类使用权资产的具体折旧方法如下。

(4)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集体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20	-	5.00%

公司根据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出租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进行摊销。

(5) 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 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采用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
专利技术	10	-
软件	5、10	-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 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 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名称	摊销年限
耐火砖	2
大修支出	3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4、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 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 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租赁负债

于租赁期开始日,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 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6、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这里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 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 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①期权的行权价格; ②期权的有效期; 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④股价预计波动率; ⑤股份的预计股利; 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 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 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 (如服务期限等), 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 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 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 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收入

(1) 一般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



理确定时, 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 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境内销售收入: 若为客户上门自提货物, 在办理完毕产品出库手续且客户签收时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若为公司负责运输, 在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场地并由客户签收时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境外销售收入: 公司于办理完成出口报关手续, 取得出口报关单, 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仓库并取得签收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 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 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 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 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 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1、租赁

租赁是指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 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集体土地使用权。

①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 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 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③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 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4 “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 安全生产费

2022 年 11 月, 财政部、应急部发布了《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 136 号), 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公司属于冶金企业, 以上一年度母公司营业收入为依据, 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 并逐月平均提取。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 25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等事项的会计处理。

2024 年 12 月 6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等事项的会计处理。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公司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 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 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 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 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 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 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 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 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 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 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 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 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 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 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0（注）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本公司生产和销售黄金免征增值税。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本公司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的锌锭、银锭、硫酸产品、蒸汽、塑料、以废旧电池生产的铅金属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一百条以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节能节水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 年版）的通知》（财税〔2017〕7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18〕84 号），本公司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 10%从本公司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司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的再生铅锭、再生锌锭、硫酸产品、塑料、蒸汽、热力对外销售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除子公司安阳奥特精科技有限公司外，本公司的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4,849.50	39,069.70
银行存款	34,485,973.43	56,151,085.72
其他货币资金	76,310,766.11	50,462,038.55
合计	110,841,589.04	106,652,193.97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是否使用受限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是	74,326,109.30	49,450,900.06
期货账户保证金	是	1,574,960.96	56,121.00
期货账户资金	否	409,695.85	955,017.49
合计		76,310,766.11	50,462,038.5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仓期货合约浮动盈余	176,142.86	103,536.85
合计	<u>176,142.86</u>	<u>103,536.85</u>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28,104.00	1,047,104.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计	<u>1,128,104.00</u>	<u>1,047,104.00</u>
减: 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合计	<u>1,128,104.00</u>	<u>1,047,104.00</u>

(2) 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u>1,128,104.00</u>	=	<u>1,047,104.00</u>
合计	=	<u>1,128,104.00</u>	=	<u>1,047,104.00</u>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9,424,722.56	7,659,084.74
1 至 2 年	120,295.74	136,090.78
2 至 3 年	38,259.14	38,259.15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11,716.64	11,716.64
5 年以上		-
小计	39,594,994.08	7,845,151.31
减: 坏账准备	2,004,116.54	417,414.38
合计	<u>37,590,877.54</u>	<u>7,427,736.93</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94,994.08	100.00%	2,004,116.54	5.06%	37,590,877.54
其中：账龄组合	<u>39,594,994.08</u>	<u>100.00%</u>	<u>2,004,116.54</u>	<u>5.06%</u>	<u>37,590,877.54</u>
合计	<u>39,594,994.08</u>	<u>100.00%</u>	<u>2,004,116.54</u>	<u>5.06%</u>	<u>37,590,877.54</u>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45,151.31	100.00%	417,414.38	5.32%	7,427,736.93
其中：账龄组合	<u>7,845,151.31</u>	<u>100.00%</u>	<u>417,414.38</u>	<u>5.32%</u>	<u>7,427,736.93</u>
合计	<u>7,845,151.31</u>	<u>100.00%</u>	<u>417,414.38</u>	<u>5.32%</u>	<u>7,427,736.93</u>

③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424,722.56	1,971,236.12	5.00%	7,659,084.74	382,954.24	5.00%
1 至 2 年	120,295.74	12,029.57	10.00%	136,090.78	13,609.08	10.00%
2 至 3 年	38,259.14	11,477.54	30.00%	38,259.15	11,477.75	30.00%
3 至 4 年	-	-	50.00%	-	-	50.00%
4 至 5 年	11,716.64	9,373.31	80.00%	11,716.64	9,373.31	80.00%
5 年以上	-	-	100.00%	-	-	100.00%
合计	<u>39,594,994.08</u>	<u>2,004,116.54</u>	<u>5.06%</u>	<u>7,845,151.31</u>	<u>417,414.38</u>	<u>5.32%</u>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3 月	417,414.38	1,609,541.21	22,839.05			2,004,116.54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上海金利广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19,966.84	900,998.34	1 年以内	45.51%
永兴银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34,289.10	366,714.46	1 年以内	18.52%
山东恒邦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65,846.06	343,292.30	1 年以内	17.34%
永兴县永和贵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908,783.99	145,439.20	1 年以内	7.35%
冷水江市弘瑞矿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0,510.58	66,525.53	1 年以内	3.36%
合计		<u>36,459,396.57</u>	<u>1,822,969.83</u>		<u>92.08%</u>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小计	=	=
减：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	-
合计	=	=

(2) 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u>391,866.03</u>	=
合计	=		<u>391,866.03</u>	=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1 年以内	118,707,252.84	99.26%	77,919,273.97	98.65%
1 至 2 年	882,927.06	0.74%	1,061,071.47	1.34%
2 至 3 年	-		3,039.81	0.00%
3 年以上	-			
合计	<u>119,590,179.90</u>	<u>100.00%</u>	<u>78,983,385.25</u>	<u>100.00%</u>



(2)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金额 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1)	非关联方	53,814,793.51	45.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济源市创实矿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89,936.40	10.5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济源烨鸿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99,999.99	6.2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宁波旭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61,261.08	6.0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河南发恩德矿业有限公司(注 2)	非关联方	5,777,435.69	4.83%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6,943,426.67	72.70%		

注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启润贸易有限公司、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厦门国贸盛屯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泰达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由于受同一控制, 合并列示。

注 2: 河南发恩德矿业有限公司包括: 河南发恩德矿业有限公司、广东发恩德矿业有限公司, 由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故将其合并列示。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7,717,320.14	22,438,415.59
合计	17,717,320.14	22,438,415.59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披露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980,494.41	17,175,668.93
1 至 2 年	2,698,444.10	3,319,069.58
2 至 3 年	720,000.00	2,821,810.69
3 至 4 年	37,000.00	37,000.00
4 至 5 年	3,000.00	3,000.00
5 年以上	1,169,982.30	1,175,982.30
小计	19,608,920.81	24,532,531.50
减: 坏账准备	1,891,600.67	2,094,115.91
合计	17,717,320.14	22,438,415.59



(2) 按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982.30	0.60%	117,982.3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90,938.51	99.40%	1,773,618.37	9.10%	17,717,320.14
其中: 账龄组合	15,290,938.51	77.98%	1,773,618.37	11.60%	13,517,320.14
无风险组合(注)	4,200,000.00	21.42%		0.00%	4,200,000.00
合计	<u>19,608,920.81</u>	<u>100.00%</u>	<u>1,891,600.67</u>	<u>9.65%</u>	<u>17,717,320.14</u>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982.30	0.51%	123,982.3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08,549.20	99.49%	1,970,133.61	8.07%	22,438,415.59
其中: 账龄组合	18,108,549.20	73.81%	1,970,133.61	10.88%	16,138,415.59
无风险组合(注)	6,300,000.00	25.68%	-	0.00%	6,300,000.00
合计	<u>24,532,531.50</u>	<u>100.00%</u>	<u>2,094,115.91</u>	<u>8.54%</u>	<u>22,438,415.59</u>

注: 无风险组合为应收售后回租保证金, 可从未来应付租金中抵扣, 不计提坏账。

(3)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原因
	账面余额			
其他个人	117,982.30	117,982.30	100.00%	无法取得联系, 收回可能性小

②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980,494.41	674,873.96	5.00%	16,175,668.93	808,783.45	5.00%
1 至 2 年	198,444.10	19,844.41	10.00%	819,069.58	81,906.96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	6,000.00	30.00%	21,810.69	6,543.20	30.00%
3 至 4 年	37,000.00	18,500.00	50.00%	37,000.00	18,500.00	50.00%
4 至 5 年	3000.00	2,400.00	80.00%	3,000.00	2,400.00	80.00%
5 年以上	1052000.00	1,052,000.00	100.00%	1,052,000.00	1,052,000.00	100.00%
合计	<u>15,290,938.51</u>	<u>1,773,618.37</u>	<u>11.60%</u>	<u>18,108,549.20</u>	<u>1,970,133.61</u>	<u>10.88%</u>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信用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70,133.61		123,982.30	2,094,115.9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96,515.24		6,000.00	202,515.2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3 月 31 日余额	<u>1,773,618.37</u>		<u>117,982.30</u>	<u>1,891,600.67</u>

④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9,607,870.26	12,428,250.26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4,798,230.72	5,181,224.17
员工备用金	635,264.21	103,763.35
应收土地办证暂付款	-	2,659,147.00
其他	<u>4,567,555.62</u>	<u>4,160,146.72</u>
合计	<u>19,608,920.81</u>	<u>24,532,531.50</u>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坏账准备
				末余额合计数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海金利广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00,000.00	1 年以内	13.26%	130,000.00
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镇牛家窑村村 民委员会	保证金	2,559,708.00	1 年以内	13.05%	127,985.40
安阳市工伤保险中心	其他	2,540,800.77	1 年以内	12.96%	127,040.04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安阳市龙安区税务局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2,533,111.05	1 年以内	12.92%	126,655.55
天能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保证金	<u>2,500,000.00</u>	<u>1-2 年</u>	<u>12.75%</u>	
合计		<u>12,733,619.82</u>		<u>64.94%</u>	<u>511,680.99</u>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242,730.85		1,242,730.85	41,386,449.50	-	41,386,449.50
原材料	120,124,202.41	415,201.83	119,709,000.58	85,045,971.08	464,045.21	84,581,925.87
在产品及半成品	425,605,621.84	1,295,851.95	424,309,769.89	382,295,819.19	1,387,550.05	380,908,269.14
库存商品	<u>35,193,620.06</u>	<u>1,236,116.89</u>	<u>33,957,503.17</u>	<u>28,005,021.56</u>	<u>1,129,974.39</u>	<u>26,875,047.17</u>
合计	<u>582,166,175.16</u>	<u>2,947,170.67</u>	<u>579,219,004.49</u>	<u>536,733,261.33</u>	<u>2,981,569.65</u>	<u>533,751,691.68</u>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64,045.21	415,201.83		464,045.21		415,201.83
在产品及半成品	1,387,550.05	1,295,851.95		1,387,550.05		1,295,851.95
库存商品	<u>1,129,974.39</u>	<u>1,236,116.89</u>		<u>1,129,974.39</u>		<u>1,236,116.89</u>
合计	<u>2,981,569.65</u>	<u>2,947,170.67</u>		<u>2,981,569.65</u>		<u>2,947,170.67</u>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利息费用	2,438,506.70	1,981,230.20
IPO 上市中介费用	7,490,943.39	7,190,943.39
增值税留抵税额	<u>26,893,929.12</u>	<u>24,851,494.09</u>
合计	<u>36,823,379.21</u>	<u>34,023,667.68</u>

10、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u>1,117,334.20</u>	1,117,334.20
合计	<u>1,117,334.20</u>	<u>1,117,334.20</u>



联营企业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投资损益		减值准备
山西岷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7,334.20			1,117,334.20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7,711,560.53	7,711,560.53
合计	7,711,560.53	7,711,560.53

(2)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2025 年 3 月 31	本年股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日公允价值	利收入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河南安阳商都农村商	3,798,000.00	-483,260.67	3,314,739.33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安阳相州农村商	6,023,200.00	-1,626,378.80	4,396,821.20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克州瑞恒矿业有限责	=	=	=	-	
任公司(注)					
合计	9,821,200.00	-2,109,639.47	7,711,560.53	=	

注：本公司对克州瑞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0.00 万元，该公司已被吊销，本公司已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0.00 万元，故账面价值为 0。

12、固定资产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545,129,884.02	562,169,449.14
固定资产清理	7,599.18	-
合计	545,137,483.20	562,169,449.1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其他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85,020,716.93	793,727,692.18	22,186,491.43	8,399,284.80	1,109,334,185.34
本期增加金额	466,623.86			1,328,349.07	1,794,972.93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其他	合计
其中: 购置	466,623.86			1,328,349.07	1,794,972.93
在建工程转入	-	-			-
本期减少金额	58,833.66	278,647.78			337,481.44
其中: 处置或报废	58,833.66	278,647.78			337,481.44
2025 年 3 月 31 日	285,428,507.13	793,449,044.40	22,186,491.43	9,727,633.87	1,110,791,676.83
②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7,984,250.83	447,829,933.16	14,885,558.15	4,323,722.68	545,023,464.82
本期增加金额	2,900,107.02	14,772,769.94	505,496.92	369,917.21	18,548,291.09
其中: 计提	2,900,107.02	14,772,769.94	505,496.92	369,917.21	18,548,291.09
本期减少金额	51,234.48				51,234.48
其中: 处置或报废	51,234.48				51,234.48
2025 年 3 月 31 日	80,833,123.37	462,602,703.10	15,391,055.07	4,693,639.89	563,520,521.43
③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141,271.38			2,141,271.38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 处置或报废					
2025 年 3 月 31 日		2,141,271.38			2,141,271.38
④ 账面价值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4,595,383.76	328,705,069.92	6,795,436.36	5,033,993.98	545,129,884.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7,036,466.10	343,756,487.64	7,300,933.28	4,075,562.12	562,169,449.14

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919,955.93	632,686.76	2,141,271.38	145,997.79

公司钢车间生产线及部分碳酸锌生产设备长期闲置, 已计提减值准备。

②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66,466,194.79	67,124,485.35

③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的披露。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清理	7,599.18	-
合计	<u>7,599.18</u>	=

13、在建工程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20,349,176.81	22,404,799.95
工程物资		-
合计	<u>20,349,176.81</u>	<u>22,404,799.95</u>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年产 5.1 万吨高端先进有色	10,066,604.58		10,066,604.58	9,677,348.99		9,677,348.99
金属新材料项目						
岷山环能智能工厂 5G+工业	6,753,945.56		6,753,945.56	6,753,945.56		6,753,945.56
互联网系统集成项目						
大修设备				2,457,254.63		2,457,254.63
零星工程	3,528,626.67		3,528,626.67	3,516,250.77		3,516,250.77
合计	<u>20,349,176.81</u>		<u>20,349,176.81</u>	<u>22,404,799.95</u>		<u>22,404,799.95</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工程累计投 入 占预算比例
年产 5.1 万吨高端先进	20,000,000.00	9,677,348.99	389,255.59			50.33%
有色金属新材料项目						
岷山环能智能工厂	22,000,000.00	6,753,945.56				30.70%
5G+工业互联网系统						
集成项目						
合计		<u>16,431,294.55</u>	<u>389,255.59</u>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25 年 3 月 31 日
年产 5.1 万吨高端先进 有色金属新材料项目	50.00%				自有资金	10,066,604.58
岷山环能智能工厂 5G+工业互联网系统 集成项目	30.00%				自有资金	6,753,945.56
合计						<u>16,820,550.14</u>

14、使用权资产

项目	集体土地使用权	房屋屋顶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078,122.70	2,520,000.00	17,598,122.70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15,078,122.70	2,520,000.00	17,598,122.70
(2)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015,624.59	21,000.00	3,036,624.59
本年增加金额	204,967.65	31,500.00	236,467.65
其中：计提	204,967.65	31,500.00	236,467.65
本年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			
2025 年 3 月 31 日	3,220,592.24	52,500.00	3,273,092.24
(3)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本年增加金额	-		-
其中：计提	-		-
本年减少金额	-		-
其中：处置	-		-
2025 年 3 月 31 日	-		-
(4) 账面价值			
2025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857,530.46	2,467,500.00	14,325,030.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062,498.11	2,499,000.00	14,561,498.11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5、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566,864.17	3,000,000.00	3,599,981.60	53,166,845.77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 购置				
内部研发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 转至使用权资产				
2025 年 3 月 31 日	46,566,864.17	3,000,000.00	3,599,981.60	53,166,845.77
② 累计摊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226,263.63	3,000,000.00	2,332,164.31	10,558,427.94
本期增加金额	233,505.84		102,144.78	335,650.62
其中: 计提	233,505.84		102,144.78	335,650.62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 转至使用权资产				
2025 年 3 月 31 日	5,459,769.47	3,000,000.00	2,434,309.09	10,894,078.56
③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 处置				
2025 年 3 月 31 日				
④ 账面价值				
2025 年 3 月 31 日	41,107,094.70	-	1,165,672.51	42,272,767.2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340,600.54	-	1,267,817.29	42,608,417.83

(2) 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详见“本附注六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的披露。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大修支出	12,280,189.44	4,430,200.42	2,636,225.69	14,074,164.17
合计	<u>12,280,189.44</u>	<u>4,430,200.42</u>	<u>2,636,225.69</u>	<u>14,074,164.17</u>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895,717.21	973,929.31	2,511,530.29	627,882.58
存货跌价准备	2,947,170.67	736,792.67	2,981,569.65	745,392.4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41,271.38	535,317.86	2,141,271.38	535,317.85
已发生损失款项(注 1)	6,995,000.00	1,748,750.00	8,595,000.00	2,148,750.00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038,298.40	259,574.60	1,038,298.40	259,574.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09,639.47	527,409.87	2,109,639.47	527,409.87
合计	<u>19,127,097.13</u>	<u>4,781,774.31</u>	<u>19,377,309.19</u>	<u>4,844,327.32</u>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956,447.21	239,111.80	956,447.21	239,111.80

注 1: 已发生损失款项包括以前年度发生的担保代偿损失及已发生减值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以未来很可能用以抵扣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限, 确认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u>1,016,189.36</u>	<u>1,041,249.36</u>
合计	<u>1,016,189.36</u>	<u>1,041,249.36</u>

19、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5,898,685.30	78,385,683.00
抵押+质押借款	55,000,000.00	55,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33,061.61	251,756.30
合计	<u>210,931,746.91</u>	<u>173,637,439.30</u>

20、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仓期货合约浮动亏损	982,594.63	3,500.00
合计	<u>982,594.63</u>	<u>3,500.00</u>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1、应付票据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5,419,036.41	105,239,224.82
商业承兑汇票	11,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u>166,919,036.41</u>	<u>110,739,224.82</u>

2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u>108,483,959.01</u>	<u>104,505,097.03</u>
合计	<u>108,483,959.01</u>	<u>104,505,097.03</u>

(2)应付账款账龄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03,418,863.59	99,347,408.27
1 年以上	<u>5,065,095.42</u>	<u>5,157,688.76</u>
合计	<u>108,483,959.01</u>	<u>104,505,097.03</u>

(3)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账龄
济源市业成矿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81,232.46	10.40%	1 年以内
开封市新科锌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7,788.94	7.18%	1 年以内
河南中铅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27,073.90	5.19%	1 年以内
商水县铭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42,140.48	4.18%	1 年以内
河南驰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3,951,324.22</u>	<u>3.64%</u>	1 年以内
合计		<u>33,189,560.00</u>	<u>30.59%</u>	

23、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15,118,493.96</u>	<u>12,299,876.62</u>
合计	<u>15,118,493.96</u>	<u>12,299,876.62</u>

(2)合同负债账龄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4,384,099.87	11,531,941.92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上	734,394.09	767,934.70
合计	15,118,493.96	12,299,876.62

(3)期末合同负债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合同负债总额比例	账龄
安阳市京珊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0,651.21	20.91%	1 年以内
喜德县良在硅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3,313.72	8.16%	1 年以内
新乡市华瑞电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3,601.12	7.70%	1 年以内
理士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注 1)	非关联方	1,104,551.19	7.31%	1 年以内
济源市金达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8,634.90	6.01%	1 年以内
合计		7,570,752.14	50.09%	

注 1、理士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包括：安徽理士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力普拉斯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江苏理士电池有限公司、深圳理士电源发展有限公司，太和县大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故将其合并列示。

2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799,045.39	16,284,174.69	15,996,761.90	6,086,458.1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367,638.99	1,367,638.99	-
合计	5,799,045.39	17,651,813.68	17,364,400.89	6,086,458.18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84,362.44	14,931,353.25	14,625,890.26	5,989,825.43
职工福利费	39,682.95	206,876.59	229,995.79	16,563.75
社会保险费	-	702,962.85	702,962.85	-
其中：医疗保险	-	571,214.51	571,214.51	-
工伤保险	-	131,748.34	131,748.34	-
住房公积金	-	367,982.00	362,913.00	5,06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合计	5,799,045.39	16,284,174.69	15,996,761.90	6,086,458.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310,662.87	1,310,662.87	-
失业保险费		56,976.12	56,976.12	
合计		1,367,638.99	1,367,638.99	

25、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418,039.15	7,360,897.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212.75	514,340.63
教育费附加	72,091.18	220,431.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060.79	146,954.59
个人所得税	3,593.69	27,229.66
环境保护税	47,925.10	56,865.45
房产税	294,383.63	579,833.56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0,366.01	450,366.01
印花税	500,546.32	506,490.88
合计	4,003,218.62	9,863,409.71

26、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102,465.24	48,372,006.86
合计	43,102,465.24	48,372,006.8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设备款	19,209,175.44	33,944,262.04
质保金及押金	12,332,728.78	7,978,676.31
其他	11,560,561.02	6,449,068.51
合计	43,102,465.24	48,372,006.86

(2) 重要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与公司关系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6,906.47	5 年以上	未到还款期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与公司关系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豫科龙盛空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3-4 年	未到还款期
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镇下马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非关联方	1,569,728.00	1-2 年	未到还款期
长沙高新技术开发区凯利达新材料公司	非关联方	980,000.00	5 年以上	未到还款期
江苏蓝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1,450.00	1-2 年	未到还款期
合计		<u>8,498,084.47</u>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246.38	1,304,246.38
一年内到期的售后回租款	54,850,760.06	57,777,920.6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771,421.97	100,932,735.86
合计	<u>155,666,428.41</u>	<u>160,014,902.93</u>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1,965,404.21	1,598,983.95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u>1,047,104.00</u>	<u>1,047,104.00</u>
合计	<u>3,012,508.21</u>	<u>2,646,087.95</u>

29、长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0,100,000.00	15,3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9,800,000.00	19,8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u>380,008.58</u>	=
合计	<u>50,280,008.58</u>	<u>35,100,000.00</u>

30、租赁负债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038,298.40	2,298,298.4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246.38	1,304,246.38
合计	<u>994,052.02</u>	<u>994,052.02</u>



31、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8,563,797.15	22,214,702.82
合计	8,563,797.15	22,214,702.8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售后回租款	8,563,797.15	22,214,702.82
合计	8,563,797.15	22,214,702.82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应付售后回租款(注)	8,563,797.15	22,214,702.82
其中: 应付金额	66,216,888.89	84,076,309.56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2,802,331.68	4,083,686.05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4,850,760.06	57,777,920.69
合计	8,563,797.15	22,214,702.82

注: 公司与天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重庆鈰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签订了售后回租合同, 以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结合合同主要条款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该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32、递延收益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230,555.54	27,091,722.21
合计	25,230,555.54	27,091,722.21

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底吹熔炼-底吹熔热电还原炼铅	5,972,222.24		416,666.67	5,555,555.57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					
铅锌冶炼过程中锌铜综合回收及余热利用项目	4,765,833.33		332,499.99	4,433,333.34	与资产相关
液态渣无焦炼铅深度污染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4,730,000.00		330,000.00	4,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铅冶炼系统节能改造工程项目	2,083,111.14		145,333.32	1,937,777.82	与资产相关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金属废水生物制剂深度处理项目	1,746,277.81		121,833.33	1,624,444.48	与资产相关
液态渣无焦炼铅节能改造项目	1,552,777.81		108,333.36	1,444,444.45	与资产相关
电机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836,111.14		58,333.32	777,777.82	与资产相关
冶炼过程中铅锌烟尘深度综合回收 及余热利用项目	616,333.33		42,999.99	573,333.34	与资产相关
铅冶炼底吹还原烟化项目	453,888.74		31,666.68	422,222.06	与资产相关
稀贵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351,166.67		24,500.01	326,666.66	与资产相关
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3,984,000.00		249,000.00	3,73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091,722.21		1,861,166.67	25,230,555.54	

33、股本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5 年 3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8,548,000.00						198,548,000.00
合计	198,548,000.00						198,548,000.00

34、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9,071,911.58	-	-	269,071,911.58
合计	269,071,911.58	=	=	269,071,911.58

3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A)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2,229.6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2,229.6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82,229.60			=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B)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C)=(A)+(B)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2,229.60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
	减：	税后归属于	税后归属于	(C)=(A)+(B)
	所得税费用	母公司(B)	少数股东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2,229.6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1,582,229.60</u>

36、专项储备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用	152,587.82	2,214,637.75	2,216,033.98	151,191.59
合计	<u>152,587.82</u>	<u>2,214,637.75</u>	<u>2,216,033.98</u>	<u>151,191.59</u>

37、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3,133,010.70			33,133,010.70
合计	<u>33,133,010.70</u>			<u>33,133,010.70</u>

38、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323,097.87	174,700,766.8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0,323,097.87	174,700,766.8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12,660.62	72,989,298.4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66,967.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254,935,758.49</u>	<u>240,323,097.87</u>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收入、成本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0,814,072.09	775,508,638.86	639,100,796.23	604,541,238.88
其他业务	2,121,110.22	1,770,418.65	2,162,183.65	1,483,950.97
合计	<u>812,935,182.31</u>	<u>777,279,057.51</u>	<u>641,262,979.88</u>	<u>606,025,189.85</u>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按产品大类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原生资源清洁生产	636,690,650.82	597,313,238.05	537,171,983.23	495,530,081.94
其中：原生铅锭	178,348,528.09	191,796,559.48	198,123,695.54	202,594,388.08
银锭	210,053,189.04	191,158,728.91	178,727,194.39	150,326,225.26
非标金锭	95,630,858.57	80,913,929.88	66,563,137.32	55,650,242.14
原生锌锭	41,298,475.36	42,942,683.19	40,892,340.55	44,357,390.33
铜产品	58,992,779.61	52,437,007.60	23,634,375.68	17,592,474.02
其他合金	44,834,295.17	31,690,256.34	27,646,140.99	19,912,950.17
合金铅		-	-	-
工业硫酸	7,532,524.98	6,374,072.65	1,585,098.76	5,096,411.94
2、再生资源回收利用	152,869,032.66	156,896,348.59	87,982,985.19	93,948,350.34
其中：再生铅锭	86,821,872.75	90,870,516.10	57,308,666.72	58,975,781.38
再生锌锭	66,047,159.91	66,025,832.49	30,674,318.47	34,972,568.96
3、高新材料制造	3,102,506.40	5,524,735.42	1,443,916.70	3,355,994.95
其中：精制酸	3,077,768.35	5,470,125.52	1,241,192.39	2,996,704.23
电子酸	24,738.05	54,609.90	202,724.31	359,290.72
4、其他主营产品	18,151,882.21	15,774,316.80	12,501,911.11	11,706,811.65
5、其他业务收入	2,121,110.22	1,770,418.65	2,162,183.65	1,483,950.97
合计	<u>812,935,182.31</u>	<u>777,279,057.51</u>	<u>641,262,979.88</u>	<u>606,025,189.85</u>

(3) 按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境内	727,193,367.98	583,537,928.79
境外	85,741,814.33	57,725,051.09
合计	<u>812,935,182.31</u>	<u>641,262,979.88</u>

(4)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永兴银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149,548.65	11.83%
上海金利广成科技有限公司	85,741,814.33	10.55%
济源市万洋冶炼（集团）有限公司	63,775,593.74	7.84%
上海海宝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59,565,430.69	7.33%
山东恒邦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u>47,597,872.11</u>	<u>5.85%</u>
合计	<u>352,830,259.52</u>	<u>43.40%</u>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0、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1,904.62	360,575.08
教育费附加	232,425.93	154,532.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6,803.44	103,021.44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0,366.01	450,366.01
房产税	294,383.63	165,802.58
车船税	4,216.38	6,249.60
印花税	496,532.59	1,266,122.35
环境保护税	53,396.62	52,330.68
水资源税	-	32.65
合计	<u>2,300,029.22</u>	<u>2,559,032.54</u>

41、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办公费	4,657.49	2,152.58
差旅费	25,930.45	9,485.05
化验检测费	603.77	1,518.87
职工薪酬	60,092.99	46,400.00
业务招待费	489.00	850.00
其他	129.00	55.13
合计	<u>91,902.70</u>	<u>60,461.63</u>

42、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职工薪酬	3,841,729.19	3,892,467.12
检修费	104,167.18	130,391.87
折旧与摊销	1,533,480.42	1,365,104.03
中介服务费	368,252.82	798,498.95
办公费	311,636.12	78,122.63
安保及环保费	396,504.14	1,074,010.74
业务招待费	350,397.56	266,401.68
水电费	656,492.12	471,376.58
差旅费	167,168.62	145,104.39
车辆费用	60,984.70	45,867.72
保险费	2,283.02	11,536.58
土地使用费	236,467.65	204,967.65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其他费用	<u>309,561.59</u>	<u>162,101.09</u>
合计	<u>8,339,125.13</u>	<u>8,645,951.03</u>

43、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职工薪酬	1,572,696.91	1,722,030.69
材料费	1,751,396.74	3,079,865.77
燃料、动力费	1,523,251.59	3,611,313.22
折旧费	461,117.65	364,888.12
其他	<u>455,967.37</u>	<u>331,685.71</u>
合计	<u>5,764,430.26</u>	<u>9,109,783.51</u>

44、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利息费用	7,839,847.79	6,688,126.94
减：利息收入	346,662.16	228,283.95
汇兑损益	74,558.45	21,342.58
手续费及其他	<u>9,427.61</u>	<u>381,053.56</u>
合计	<u>7,577,171.69</u>	<u>6,862,239.13</u>

45、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递延收益摊销	1,861,166.67	1,662,333.33
增值税退税	3,537,366.74	2,606,632.3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010.36	8,587.83
其他政府补助	104,500.00	647,123.55
合计	<u>5,511,043.77</u>	<u>4,924,677.05</u>

详见“附注十 政府补助”相关披露。

46、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采购销售点价权投资收益		447,022.54
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	-	-36,517.94
合计	=	<u>410,504.60</u>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持仓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06,488.62	216,975.00
合计	<u>-906,488.62</u>	<u>216,975.00</u>

4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坏账损失	-1,384,186.92	-354,847.98
合计	<u>-1,384,186.92</u>	<u>-354,847.98</u>

4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存货跌价损失	34,398.98	-2,072,224.30
合计	<u>34,398.98</u>	<u>-2,072,224.30</u>

50、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101,880.34	-
合计	<u>-101,880.34</u>	<u>=</u>

5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罚款净收入	900.00	
其他	150.00	15,104.57
合计	<u>1,050.00</u>	<u>15,104.57</u>

5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捐赠支出	55,500.00	3,000.00
其他	6,689.04	11,000.00
合计	<u>62,189.04</u>	<u>14,000.00</u>

53、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601.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553.01	39,919.57
合计	<u>62,553.01</u>	<u>58,520.67</u>



5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政府补助	104,500.00	551,000.00
营业外收入		2,290.66
利息收入	346,728.66	228,283.95
保证金押金	1,950,300.00	5,339,975.09
往来款项	4,375,097.73	156,450.51
合计	<u>6,776,626.39</u>	<u>6,278,000.21</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支付与期间费用相关现金	2,805,416.45	4,061,921.85
保证金押金	4,477,520.00	6,706,834.66
营业外支出	872,500.00	3,000.00
往来款项	2,773,472.93	1,574,566.82
合计	<u>10,928,909.38</u>	<u>12,346,323.33</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收到售后回租款		-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	69,829,527.78	40,250,000.00
合计	<u>69,829,527.78</u>	<u>40,25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支付售后回租保证金、手续费、租金	15,759,420.67	17,574,871.96
支付分期付款购车款	-	40,139.04
支付其他拆借款	-	10,000,000.00
偿还的票据到期款	55,000,000.00	10,000,000.00
支付上市中介费用	384,000.00	3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	-
收购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流	-	101,882.16
合计	<u>71,143,420.67</u>	<u>38,016,893.16</u>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3 月 31
	日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日余额
短期借款	173,637,439.30	52,513,002.30	1,815,842.36	17,067,598.66		210,898,685.30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69,829,527.78	1,663,727.76	56,493,255.54		6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160,014,902.93		11,410,946.15	15,759,420.67		155,666,428.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100,000.00	14,800,000.00	1,168,932.08	1,168,932.08		49,900,000.00
租赁负债	994,052.02					994,052.02
长期应付款	22,214,702.82				13,650,905.67	8,563,797.15
合计	441,961,097.07	137,142,530.08	16,059,448.35	90,489,206.95	13,650,905.67	491,022,962.88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612,660.62	11,067,990.46
加: 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	1,349,787.94	2,427,072.28
固定资产折旧	18,548,291.09	18,162,782.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6,467.65	204,967.65
无形资产摊销	335,650.62	257,232.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30,842.22	807,93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01,880.34	27,763.68
(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906,488.62	-216,9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7,839,847.79	6,688,126.94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410,50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2,553.01	47,778.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7,858.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5,432,913.83	-42,923,65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2,505,189.32	14,947,178.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0,108,211.34	-46,556,843.16
其他(注)	-1,396.23	2,17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06,818.14	-35,474,827.93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 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940,518.78	55,252,303.8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7,145,172.91	70,683,759.1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04,654.13	-15,431,455.30
注: 其他系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用。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① 现金	34,940,518.78	55,252,303.82
其中: 库存现金	44,849.50	22,648.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485,973.43	54,298,025.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9,695.85	931,629.74
② 现金等价物		-
其中: 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5,901,070.26	承兑保证金、期货账户保证金
固定资产	303,131,930.09	银行授信抵押、售后回租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注 1)	21,399,554.72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u>400,432,555.07</u>	

注 1: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中工业用地 68760.16 m²(不动产权证号: 豫(2021)安阳市不动产权第 0063282 号)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5,073.50	7.1782	36,418.60



58、政府补助

2025 年 1-3 月收到的政府补助如下：

补助项目	金额	计入科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3,537,366.7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861,166.6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研发项目补助资金	9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失业补贴	4,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人力保障局 2025 年第一批人人持证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503,033.4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七、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职工薪酬	1,572,696.91	1,722,030.69
材料费	1,751,396.74	3,079,865.77
燃料、动力费	1,523,251.59	3,611,313.22
折旧费	461,117.65	364,888.12
其他	455,967.37	331,685.71
合计	5,764,430.26	9,109,783.5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64,430.26	9,109,783.5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5 年 1-3 月与 2024 年 1-3 月相比，合并范围无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阳安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简称：安广物流)	安阳市	安阳市	道路运输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阳奥特精科技有限公司 (简称：奥特精)	安阳市	安阳市	有色金属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安阳岷山租赁有限公司 (简称：岷山租赁)	安阳市	安阳市	租赁业	100.00%		投资设立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阳安鑫化工有限公司 (简称：安鑫化工)	安阳市	安阳市	液氧、液氮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安阳岷山环能热电有限公司 (简称：热电公司)	安阳市	安阳市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安阳岷山环能资源循环科技有 限公司(简称：循环科技)	安阳市	安阳市	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新 兴能源技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安阳岷山芯基高科有限公司 (简称：岷山芯基)(注 1)	安阳市	安阳市	新材料技术研发与生产		56.00%	投资设立
安阳岷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岷田新材料）（注 2）	安阳市	安阳市	铝合金产品制造	100.00%		投资+ 收购
河南岷山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简称：岷山研究院）	安阳市	安阳市	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岷山环能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简称：岷山环能天津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与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注 1：岷山芯基系安鑫化工与江苏捷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其中：安鑫化工认缴
 出资比重 56%，执行董事由安鑫化工委派。

注 2：2023 年 9 月，公司收购了岷田新材料 49%股权，收购后岷田新材料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岷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岷科新能源)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研究和试验发展	20.00%		权益法
安阳新奥岷山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简称：新奥岷山)	安阳市	安阳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 供应	44.44%		权益法

十、政府补助

1、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财务报表项目	应收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国家税务总局安阳市龙安区税务局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4,798,230.72	1 年以内	239,911.54

注：2025 年 1-3 月，公司均正常申报并收到增值税退税款。不存在在预计时点未能收到预计金额
 政府补助的情形。基于会计核算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应收增值税退税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091,722.21	1,861,166.67				25,230,555.54	与资产相关

注：递延收益明细详见“本附注六 32 递延收益”相关披露。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其他收益	5,503,033.41	4,916,089.22
营业外收入	-	-
合计	<u>5,503,033.41</u>	<u>4,916,089.22</u>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 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 及时可靠的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从而将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主要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 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 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 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 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分组别的应收款的回收情况,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大为降低。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重在 95.00%以上, 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逾期风险。



(2) 市场风险

①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市场风险主要产生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

本公司通过与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进行合理设计，确保授信额度充足，以满足公司各类期限的融资需求，必要时通过提前还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②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公司主要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

2、套期

(1) 本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 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 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 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 目标有效实现 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 对风险敞口的 影响
公允价值套期	公司通过期货合约对库 存存货进行套期，以规 避现货交易中有色金属 (铅、锌、金、银等) 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合理保证公司毛利率	公司套期保值业务规 模均未超过对应业务 的规模，且交割期限与 现货市场采购期限基 本一致，套期保值与业 务规模相匹配；公司套 期比例合理。	公司被套期项目为：矿粉 含铅(含锌、含金、含银) 等原材料以及库存铅锭、 锌锭、金锭、银锭等库存 商品； 公司套期工具为上海期 货交易所的标准期货合 约，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 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 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 相反的变动。两者之间存 在经济关系。	被套期项目和 套期工具经济 关系产生的价 值变动中，信用 风险的影响不 占主导地位，套 期有效。	套期业务能够 规避有色金属 市场价格波动 风险

(2) 本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公允价值套期——规避有色金属市场价格风险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存货 2,462,166.35 元 套期工具账面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142.86 元 交易性金融负债 982,594.63 元	-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低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套期全部有效		本期套期业务影响营业成本 806,451.77 元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142.86			176,142.86
2、应收款项融资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11,560.53	7,711,560.5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6,142.86		7,711,560.53	7,887,703.39
1、交易性金融负债	982,594.63			982,594.6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82,594.63			982,594.63

续: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536.85			103,536.85
2、应收款项融资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11,560.53	7,711,560.5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3,536.85		7,711,560.53	7,815,097.38
1、交易性金融负债	3,500.00			3,5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500.00			3,5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1) 交易性金融资产系销售点价权, 以资产负债表日上海有色金属网有色金属公开报价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2) 交易性金融负债系期货合约, 以资产负债表日上海期货交易所相同类别期货合约的结算价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公司持有的对河南安阳商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安阳相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由于被投资单位属于地方性银行, 其权益工具交易不活跃, 不存在公开报价, 故公司以所占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份额确定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应付款项和长期应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 何秋安直接持有公司 7,292.74 万股股份, 直接持股比例为 36.73%, 为公司控股股东; 王爱云直接持有公司 1,422.42 万股股份, 直接持股比例为 7.16%; 何占源直接持有公司 120.20 万股股份, 直接持股比例为 0.61%, 通过持有永鑫合伙 50.00% 的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实际可支配永鑫合伙所持有公司 15.11% 的表决权。何秋安、王爱云为夫妻关系, 何占源为何秋安与王爱云之子, 三人合计控制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的比例为 59.61%, 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另外, 何秋安通过持有永宁合伙 0.30% 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05% 的股份; 王爱云通过持有永鑫合伙 16.67% 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2.52% 的股份, 通过持有永安合伙 0.36% 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0.05% 的股份; 何占源通过持有永安合伙 54.38% 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7.58% 的股份。

2、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九、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备注
安阳市岷山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锌业公司	付晨豪的亲属杨爱民控制的企业	
安阳市金德瑞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金德瑞	2021 年 8 月前由公司前员工高波实际控制; 2021 年 8 月, 经股权转让, 何占源配偶方琦之兄、公司员工方磊持股 90%, 王爱云之兄王双喜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安阳市鑫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鑫隆新材料	实控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济源市安华贸易有限公司	济源安华	前员工高波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已于 2021 年 9 月转给楚贵芬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其他关联方名称	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备注
安阳市岷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岷山机械	公司前员工高波持股 50%且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从实质重于形式的角度, 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克州瑞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克州瑞恒	公司参股企业	
上海高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高廷	董监高亲属控制企业	
安阳市永鑫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永鑫合伙	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	
安阳市永宁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永宁合伙	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	
安阳市永安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永安合伙	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	
安阳市永恒有色金属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永恒合伙	总经理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安阳市强泰商贸有限公司	强泰	杨爱强持股 100%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由付五的实际控制	
安阳县汇源洗选有限责任公司	汇源洗选	原由何秋安女婿付晨豪之父付五的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 2022 年 9 月 15 日其全部股权转让至杨常清	
青岛英太克锡业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英太克	2023 年 9 月前对公司子公司岷田新材料有重大影响; 2023 年 9 月公司收购青岛英太克对岷田新材料 49%的股权, 收购后不属于关联方	
青岛英太克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青岛英太克的子公司	
何秋安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	
王爱云		何秋安配偶, 实际控制人之一	
何占源		何秋安之子, 副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	
何志刚		董事	
刘葱		董事、董事会秘书	
赵君彦		董事、财务负责人	
刘锐		董事	
胡彪		独立董事	
于洸		独立董事	
徐跃辉		独立董事	
程启瑞		监事会主席	
张敏睿		监事	
崔爱霞		职工代表监事	
陈嫣伟		总经理	
孙付有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李全清		副总经理	



其他关联方名称	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备注
何谷湘		何秋安女儿	
文峰区湘爱金工金银珠宝店		何谷湘经营	
安阳市文峰区茶湘茶业店（个体工商户）		何谷湘经营	
方琦		何占源配偶	
方磊		实际控制人亲属、公司员工、并担任多家关联公司法定代表人	
付晨豪		何谷湘配偶	
何福亮		原副总经理	
牛太平		原财务负责人	
杨爱民		付晨豪亲属	
骈贵成		付晨豪父亲付五的司机，付五的通过其向公司拆借资金	
王红军		实际控制人亲属，与公司有交易	
安阳市龙安区雅丽保洁服务部	雅丽保洁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企业，与公司有交易，2023 年 5 月变更经营者后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陈雅利		实际控制人亲属，其控制的公司与公司有交易	
王海峰		实际控制人亲属，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	
刘曙卿		实际控制人亲属，为公司对外借款提供担保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青岛英太克锡业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铅锭	0.00	2,937,462.86

2、关联方担保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详见“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担保、被担保情况”。



3、关联方租赁

承租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3 月租赁收入	2024 年 1-3 月租赁收入	备注
永鑫合伙、永宁合伙、永安合伙、 雅丽保洁、新奥岷山	承租公司房屋	-	-	注

注：永鑫合伙、永安合伙、永宁合伙、雅丽保洁、新奥岷山在工商登记过程中，使用公司办公楼中的部分房间作为其注册地址，但并未实际占用本公司房屋，亦未付费。

4、关联方股权转让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山西岷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795,729.22	-	795,729.22	-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王红军	264.00	264.00
应付账款	青岛英太克锡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应付账款	王红军	39,365.70	39,365.7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担保、被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外部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存在公司及子公司奥特精、安广物流之间担保情况，详见“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履行完毕的担保”。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①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履行完毕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不动产抵押；奥特精、安阳县汇源洗选有限责任公司、何秋安、何占源保证	39,671,421.97	2023-10-16	2028-10-9
不动产抵押；奥特精、安阳县汇源洗选有限责任公司、何秋安、何占源保证	9,800,000.00	2023-11-2	2028-10-9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不动产抵押; 奥特精、安阳县汇源洗选有限责任公司、何秋安、何占源保证	17,800,000.00	2023-10-24	2028-10-9
不动产抵押; 奥特精、安阳县汇源洗选有限责任公司、何秋安、何占源保证	31,800,000.00	2023-10-30	2028-10-9
机器设备抵押, 奥特精、何秋安、王爱云最高额保证	20,000,000.00	2024-5-8	2028-5-7
机器设备抵押, 奥特精、何秋安、王爱云最高额保证	15,000,000.00	2024-6-11	2028-6-10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个人最高额保证	10,000,000.00	2024-6-19	2028-6-18
机器设备抵押,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保证	18,568,100.00	2023-3-29	2028-3-29
机器设备抵押, 何秋安保证	294,191.00	2022-6-29	2028-6-29
公司、何占源、何秋安保证	9,420,000.00	2024-6-28	2028-6-28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和安广物流保证	10,000,000.00	2024-6-12	2028-6-25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保证	16,120,738.89	2024-6-10	2029-6-10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奥特精保证	30,597,108.00	2024-9-4	2029-2-28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安广物流保证	10,000,000.00	2024-9-23	2028-9-23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安广物流保证	10,258,468.52	2024-12-20	2028-6-15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担保	5,000,000.00	2024-10-18	2028-6-18
何秋安和王爱云共有住宅抵押,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保 证; 安阳市永鑫有色金属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其持有公司 682.52 万 股股权质押、何秋安以其持有公司 350 万股股权质押	25,000,000.00	2024-12-26	2029-1-25
岷山机器设备抵押; 王爱云岷山股权质押 14224200 股; 何占源岷山股权质押 1202000 股, 何秋安、王爱云、奥特精保证	30,000,000.00	2024-12-31	2028-12-30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安广物流、奥特精保证	5,965,683.00	2024-10-22	2028-4-18
机器设备抵押, 李振兴、王海峰、方磊、陈嫣伟、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 保证	19,800,000.00	2024-11-30	2030-11-30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保证	17,000,000.00	2024-12-11	2029-6-3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保证, 50%保证金	20,000,000.00	2024-10-31	2028-4-30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保证	7,000,000.00	2024-11-13	2028-5-13
何占源、岷山环能保证	8,000,000.00	2024-12-18	2028-12-18
何秋安、王爱云保证	30,000,000.00	2024-12-11	2028-6-10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张建放、王楠楠、方磊、安阳市鑫晟阳金属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5,400,000.00	2025-1-24	2031-1-24
何秋安、王爱云、杨洪涛、王川、安阳市鑫晟阳金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9,400,000.00	2025-1-24	2031-1-24
机器设备抵押	5,000,000.00	2025-3-19	2026-3-18
奥特精担保			
何秋安+王爱云最高额保证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元)</u>	<u>担保起始</u>	<u>担保到期</u>
		<u>日</u>	<u>日</u>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个人最高额保证	10,000,000.00	2025-1-24	2026-1-24
何秋安, 何占源, 王爱云	5,450,000.00	2025/3/19	2025-6-17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个人最高额保证	20,000,000.00	2025-1-2	2025-12-25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个人最高额保证, 奥特精担保	6,060,000.00	2025/2/10	2025-8-10
何秋安+王爱云最高额保证; 何占源+方琦最高额保证+安广物流+奥特精	6,000,000.00	2025/2/5	2025-8-4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个人最高额保证	30,000,000.00	2025-3-26	2029-3-25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个人最高额保证	40,000,000.00	2025/2/28	2029-2-27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个人最高额保证, 奥特精担保	5,500,000.00	2025-2-28	2028-8-28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个人最高额保证, 奥特精担保	6,000,000.00	2025-1-17	2028-7-17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个人最高额保证	10,000,000.00	2025-3-31	2029-3-30
合计	<u>575,905,711.38</u>		

上述担保到期日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或三年。

②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履行完毕的担保

<u>担保方</u>	<u>担保金额</u>	<u>担保起始日</u>	<u>担保到期日</u>
机器设备抵押, 奥特精、何秋安、王爱云最高额保证	5,000,000.00	2024-3-26	2025-3-18
机器设备抵押, 何秋安保证	2,736,751.00	2022-2-22	2025-2-21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保证	10,000,000.00	2024-1-29	2025-2-5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保证, 50%保证金	20,000,000.00	2024-1-31	2025-1-7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保证, 50%保证金	20,000,000.00	2024-2-29	2025-2-27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保证	5,500,000.00	2024-8-29	2025-2-28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安广物流保证	1,654,658.26	2024-10-10	2025-3-29
何秋安、王爱云、何占源、方琦、奥特精、安广物流保证	1,350,918.17	2024-3-20	2025-3-20
合计	<u>66,242,327.43</u>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2,348,267.61	25,429,736.51
1 至 2 年	10,287,938.14	10,297,733.18
2 至 3 年	737,038.97	737,038.98
3 至 4 年	0.00	0.00
4 至 5 年	11,716.64	11,716.64
5 年以上	0.00	0.00
小计	73,384,961.36	36,476,225.31
减: 坏账准备	1,967,149.92	357,608.51
合计	71,417,811.44	36,118,616.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384,961.36	100.00%	1,967,149.92	2.68%	71,417,811.44
其中: 账龄组合	38,876,998.90	52.98%	1,967,149.92	5.06%	36,909,848.98
无风险组合	34,507,962.46	47.02%			34,507,962.46
合计	73,384,961.36	100.00%	1,967,149.92	2.68%	71,417,811.44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476,225.31	100.00%	357,608.51	0.98%	36,118,616.80
其中: 账龄组合	6,676,375.00	18.30%	357,608.51	5.36%	6,318,766.49
无风险组合	29,799,850.31	81.70%			29,799,850.31
合计	36,476,225.31	100.00%	357,608.51	0.98%	36,118,616.8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728,068.48	1,936,403.41	5.00%	6,517,649.53	325,882.48	5.00%
1 至 2 年	98,954.64	9,895.46	10.00%	108,749.68	10,874.97	10.00%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 至 3 年	38,259.14	11,477.74	30.00%	38,259.15	11,477.75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11,716.64	9,373.31	80.00%	11,716.64	9,373.31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合计	<u>38,876,998.90</u>	<u>1,967,149.92</u>	<u>5.06%</u>	<u>6,676,375.00</u>	<u>357,608.51</u>	<u>5.36%</u>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3 月	357,608.51	1,609,541.41				1,967,149.92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安阳岷山环能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086,788.80		1 年以内 1-2 年	43.72%
上海金利广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19,966.84	900,998.34	1 年以内	24.56%
永兴银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34,289.10	366,714.46	1 年以内	9.99%
山东恒邦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65,846.06	343,292.30	1 年以内	9.36%
永兴县永和贵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908,783.99	145,439.20	1 年以内	3.96%
合计		<u>67,215,674.79</u>	<u>1,756,444.30</u>		<u>91.59%</u>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u>21,480,926.01</u>	<u>26,135,551.51</u>
合计	<u>21,480,926.01</u>	<u>26,135,551.51</u>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披露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574,954.43	20,654,936.03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账龄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2 年	2,913,270.77	3,533,896.25
2 至 3 年	720,000.00	2,821,810.69
3 至 4 年	37,000.00	37,000.00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1,169,982.30	1,175,982.30
小计	<u>23,415,207.50</u>	<u>28,223,625.27</u>
减: 坏账准备	1,934,281.49	2,088,073.76
合计	<u>21,480,926.01</u>	<u>26,135,551.51</u>

(2) 按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982.30	0.50%	117,982.3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97,225.20	99.50%	1,816,299.19	7.80%	21,480,926.01
其中: 账龄组合	15,128,190.59	64.61%	1,816,299.19	12.01%	13,311,891.40
无风险组合(注)	8,169,034.61	34.89%			8,169,034.61
合计	<u>23,415,207.50</u>	<u>100.00%</u>	<u>1,934,281.49</u>	<u>8.26%</u>	<u>21,480,926.01</u>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3,982.30	0.44%	123,982.3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099,642.97	99.56%	1,964,091.46	6.99%	26,135,551.51
其中: 账龄组合	18,032,706.20	63.89%	1,964,091.46	10.89%	16,068,614.74
无风险组合(注)	10,066,936.77	35.67%	-		10,066,936.77
合计	<u>28,223,625.27</u>	<u>100.00%</u>	<u>2,088,073.76</u>	<u>7.40%</u>	<u>26,135,551.51</u>

注: 无风险组合包括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在公司合并层面已抵消; 应收售后回租保证金, 可从未来应付租金中抵扣, 不计提坏账。

(3) 其他应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原因
	账面余额			
其他个人	117,982.30	117,982.30	100.00%	无法取得联系, 收回可能性小



③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820,746.49	719,954.78	5.00%	16,102,825.93	805,141.30	5.00%
1 至 2 年	198,444.10	19,844.41	10.00%	819,069.58	81,906.96	10.00%
2 至 3 年	20,000.00	6,000.00	30.00%	21,810.69	6,543.21	30.00%
3 至 4 年	37,000.00	18,500.00	50.00%	37,000.00	18,50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52,000.00	1,052,000.00	100.00%	1,052,000.00	1,052,000.00	100.00%
合计	<u>15,128,190.59</u>	<u>1,816,299.19</u>	<u>12.01%</u>	<u>18,032,706.20</u>	<u>1,964,091.47</u>	<u>10.89%</u>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64,091.46		123,982.30	2,088,073.7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47,792.27		6,000.00	153,792.2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3 月 31 日余额	<u>1,816,299.19</u>		<u>117,982.30</u>	<u>1,934,281.49</u>

④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9,604,870.26	12,425,250.26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4,758,284.50	5,122,345.43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915,966.20	3,766,936.77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款项性质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备用金	633,931.89	103,763.35
应收征地暂付款		2,659,147.00
其他	4,502,154.65	4,146,182.46
合计	23,415,207.50	28,223,625.27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安阳岷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 公司款项	3,319,305.00	1 年以内	14.18%	165,965.25
上海金利广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600,000.00	1 年以内	11.10%	130,000.00
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镇牛家窑村村 民委员会	保证金	2,559,708.00	1 年以内	10.93%	127,985.40
安阳市工伤保险中心	其他	2,540,800.77	1 年以内	10.85%	127,040.04
国家税务总局安阳市龙安区税务局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2,533,111.05	1 年以内	10.82%	126,655.55
合计		13,552,924.82		57.88%	677,646.24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投资	50,500,000.00	50,483,364.3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17,334.20	1,117,334.20
合计	51,617,334.20	51,600,698.5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奥特精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安广物流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岷山租赁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安鑫化工	500,000.00	-	-	500,000.00	-	-
岷田新材料	4,983,364.32	16,635.68	-	5,000,000.00	-	-
合计	50,483,364.32	16,635.68		50,500,000.00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5 年 1-3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山西岷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7,334.20	-		1,117,334.20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收入、成本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4,237,512.46	779,560,481.21	642,572,800.61	605,743,275.01
其他业务	<u>2,777,289.55</u>	<u>1,804,725.77</u>	<u>3,459,352.33</u>	<u>5,590,600.23</u>
合计	<u>817,014,802.01</u>	<u>781,365,206.98</u>	<u>646,032,152.94</u>	<u>611,333,875.24</u>

(2) 按产品大类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原生资源清洁生产	636,690,650.82	597,016,950.14	537,171,983.23	497,188,349.72
其中：原生铅锭	178,348,528.09	191,564,542.68	198,123,695.54	204,253,305.86
银锭	210,053,189.04	191,158,728.90	178,727,194.39	150,326,225.26
非标金锭	95,630,858.57	80,913,929.88	66,563,137.32	55,650,242.14
原生锌锭	41,298,475.36	42,906,656.27	40,892,340.55	44,357,390.33
铜产品	58,992,779.61	52,437,007.60	23,634,375.68	17,591,824.02
其他合金	44,834,295.17	31,690,256.34	27,646,140.99	19,912,950.17
合金铅				
工业硫酸	7,532,524.98	6,345,828.47	1,585,098.76	5,096,411.94
2、再生资源回收利用	152,869,032.66	156,896,348.59	87,982,985.19	93,948,350.34
其中：再生铅锭	86,821,872.75	90,870,516.10	57,308,666.72	58,975,781.38
再生锌锭	66,047,159.91	66,025,832.49	30,674,318.47	34,972,568.96
3、高新材料制造	3,102,506.40	5,524,735.42	1,443,916.70	3,355,994.95
其中：精制酸	3,077,768.35	5,470,125.52	1,241,192.39	2,996,704.23
电子酸	24,738.05	54,609.90	202,724.31	359,290.72
4、其他主营产品	21,575,322.58	20,122,447.06	15,973,915.49	11,250,580.00
5、其他业务收入	<u>2,777,289.55</u>	<u>1,804,725.77</u>	<u>3,459,352.33</u>	<u>5,590,600.23</u>
合计	<u>817,014,802.01</u>	<u>781,365,206.98</u>	<u>646,032,152.94</u>	<u>611,333,875.24</u>



(3) 按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境内	731,272,987.68	588,307,101.85
境外	85,741,814.33	57,725,051.09
合计	817,014,802.01	646,032,152.94

(4)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永兴银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149,548.65	11.77%
上海金利广成科技有限公司	85,741,814.33	10.49%
济源市万洋冶炼(集团)有限公司	63,775,593.74	7.81%
上海海宝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59,565,430.69	7.29%
山东恒邦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47,597,872.11	5.83%
合并	352,830,259.52	43.19%

5、投资收益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采购销售点价权投资收益		447,022.54
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	-	-36,517.94
合计	=	410,504.60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3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880.3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6,666.67	2,271,833.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663,997.5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000.00	9,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139.04	1,104.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8,010.36	8,587.83
小计	1,567,657.65	2,954,523.27
减: 所得税影响额		-
减: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计	1,567,657.65	2,954,523.27

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5 年 1-3 月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	0.07	0.07

续上表:

2024 年 1-3 月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	0.04	0.0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亚太集团上海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会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2

姓名 尹超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08-13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0102197008132056

姓 Full name
性 Sex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尹超文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1000015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周奇龙
姓 Full name 男
性 Sex 1984-10-12
出生 Date of birth
期 Working unit
位置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3221984101238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7549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0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周奇龙 110100754905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张晓荣

注册会计师:

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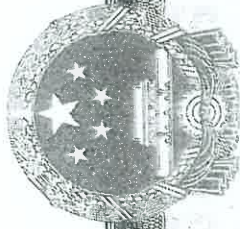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60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202411270138

市场主体更多可
扫描了解更多信
息, 监管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朱清滨, 杨滢, 江燕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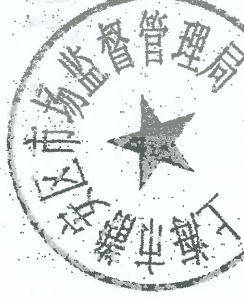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339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